在蒙召上经历神(二)一文灿老师

上次与大家分享了我踏上全职事奉第一步的蒙召经历,今次继续跟大家分享我在蒙召全职事奉上如何继续经历神。

在基层教会实习

上次讲到我在 1994 年辞去工作,入读基督教研究神学课程。因应神学院的要求,我在 1996 年到教会实习,而我所选择的是一间基层教会。选择那间教会的原因,是那里的会众比较特别,他们大部份都是独居老人,还有不少是有坏习惯的成年人或是精神病康复者。在路 4: 18, 耶稣指出他的使命就是"传福音给贫穷的人……报告:被掳的得释放,瞎眼的得看见,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",我真是想知道耶稣在这个群体中会怎样工作,所以我决定到那间教会实习。

为什么不愿意服侍基层?

在那年3月初,我打算参加一次短宣,于是和妻子商讨这件事。在全时间奉献的问题上,我已经寻求神的心意有一段时间,但是都没有一个确实的答案,我希望在短宣中有机会引证神的心意。但妻子问了一个我回答不上的问题:"为什么你不可以在香港的环境中寻求到神的心意?"虽然我觉得她的提醒是对的,为什么我不可以在自己现在身处的环境中看到神的心意,却需要跑到老远的地方去寻找?但我第一时间便想起实习教会的会众,心里立即浮现一个答案,就是"没可能"。当时不知道是什么原因,而心里总是不愿意。短宣的念头就是这样打消了。

直至 3 月 15 日凌晨。之前的一天刚刚考试完毕,并完成了功课,晚上直到夜深我也不能入睡,脑海中想了很多的问题,其中包括我为什么不愿意献身去服侍实习教会的会众。**耶稣当年也是服待一群贫穷的人,为什么我不能够跟随耶稣的脚踪行?**我心里仍然有一份强烈的不愿意感觉。直到凌晨三、四点也不能入睡,所以便起床灵修。**在灵修小册子里正好读到路 22: 28,耶稣说:"我在磨炼之中,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们。"**我恍然大悟,知道自己心里为什么不愿意。

"磨炼"也可以译为"受试炼",在这之前的经文路 22: 25-27 是耶稣回应门徒争论谁为大的问题,所以**耶稣在这里所指的受试炼就是"为大"的问题**。耶稣是可以道成肉身为权贵、为有钱人,然后钉十字架的,但他却愿意谦卑自己,道成肉身成为木匠的儿子,甘心乐意去服侍一群贫穷的人。**在那一刻我才醒悟到我"不愿意"是因为在实习教会那里,我觉得不能做自己想做的,包括教导和栽培的工作。我不愿意谦卑自己去到他们当中服侍他们。**而这节经文指出"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们",我心里便问,我愿不愿和耶稣一同去面对这个试炼?愿不愿意跟随耶稣的脚踪,放弃我想做的呢?当时心里有很大的争扎,当然最后都是愿意的;若不然,也不会走到今天这一步。

之后我转为修读一个全职事奉的神学课程(当然神学院是要求我再报读和面试)。这样就踏上全职事奉这条"不归路"了。

欢迎浏览良友圣经学院网站 http://new.1tshk.net/, 或 https://lts33.net, 电邮至 school@liangyou.net 联络。